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本公司接到股东上海德莱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德莱”）关于其股票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上海德莱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37,164,18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初始交易日期为 2014 年 11 月 26 日，购回交易日期为 2015 年 11 月 26 日。上述质押已于 2014 年 11 月 26 日在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相关手续。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上海德莱共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37,164,180 股，占本公司总股份的 9.68%；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为 37,164,180 股，占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的 100%。

特此公告。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日